摘要

一、部门工作概述

南昌县商务局按照部门整体职能，主要组织开展江铃整车出口补贴、新签约（新引进）重大项目、新引进先进制造业项目、新引进高品质服务业项目、招聘人员、开展促销活动、支持南昌铁海联运线路等重点工作，全年批复预算资金37360.10万元，其中：经费拨款收入37060.10万元，其他收入资金300.00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江铃整车出口补贴、新签约（新引进）重大项目、新引进先进制造业项目、新引进高品质服务业项目、支持南昌铁海联运线路等主要工作均有效开展，部门完成的决算支出28333.74万元;进一步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围绕加快打造“两标杆三示范”，以招商引资为重点，力促商贸经济稳中有升，坚持外经外贸协调发展，深度参与“一带一路”的高质量发展，加强县域商业基础设施升级改造，加快打造内陆地区改革开放高地，以高水平对外开放助推高质量发展。根据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县商务局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分为**“86.48”**分，评价等级为**“良”**。

二、评价总体结论

（一）评价得分情况

评价组通过现场核查财务数据与资料、实地核查、重点抽查及调查问卷等方式，根据《2024年南昌县商务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评分，综合评价得分为**“86.48”分**，评价等级为**“良”**。

县商务局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

内容	部门决策	部门管理	部门产出	部门效益	合计
指标分值	14	16	35	35	100
得分	8.66	12.59	32.23	33.00	86.48
得分率	61.86%	78.69%	92.09%	94.29%	86.48%

（二）评价总体结论

2024 年，县商务局按照“项目为先、实干奋进，争分夺秒拼经济”的工作主线，有序开展了江铃整车出口补贴、新签约（新引进）重大项目、新引进先进制造业项目、新引进高品质服务业项目、招聘人员、开展促销活动、支持南昌铁海联运线路等工作，较好地加强县域商业基础设施升级改造，加快打造内陆地区改革开放高地，以高水平对外开放助推高质量发展等整体成效，较好地履行了部门的服务和管理职责。但在部门工作管理执行过程中，仍存在一些问题，如：未编制部门中长期规划、工作计划不完整、绩效目标编制不够科学、项目实施规范性不足等，不利于充分体现部门工作实施成效。

三、存在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1.部门中长期规划未明确，工作计划不完整

一是未制定部门中长期规划。县商务局未根据《江西省电子商务“十四五”发展规划的通知》《南昌市开放型经济发展“十四五”规划》结合部门工作特性制定《南昌县“十四五”开放型经济发展规划》《南昌县“十四五”商贸流通和电子商务发展规划》，未明确“十四五”时期南昌县开放型经济工作的目标、任务和主要措施，部门中长

期规划缺失。

二是年度工作计划编制不精准。县商务局编制2023年工作总结时一并编制2024年工作打算，未明确年度工作总体目标，计划实施内容较笼统，未明确相关责任主体等相关内容，年度工作计划明确性不足。

2.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落实不足

一是部门绩效目标编制科学性不足。①2024年编制预算绩效目标为：“确保商务局各项工作正常运转”，绩效目标与部门年度工作任务数或计划数无法对应，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中未设定与效益和效果相关的目标，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无法评定；②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如：A.设定数量指标“按照文件要求对企业补助家数达到文件要求率≥98%”，此指标非数量指标；B.设定质量指标“按质按量完成各项任务率≥95%”，未设置对应的数量指标；C.社会效益指标“对社会发展带来的影响≥95%”，社会效益指标难以衡量。

二是部门部分经费成本控制力度稍弱。2024年县商务政府采购预算资金7.00万元，实际采购金额0.00万元，政府采购节支率100%，政府采购节支率未控制在“5%（含）-10%（不含）合理区间”。

3.部分基础数据及财务数据不一致

由于不同系统、报表每项数据未完全关联，导致多种报表数据存在不一致，具体为：①《2024年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政府采购预算资金共0.00万元，实际采购金额0.00万元；南昌县商务局（部

门）2024年预算公开政府采购情况说明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7万元;电子卖场2024年实际采购服务工程合同金额15.00万元；电子卖场采购资金、《2024年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和公开公示的政府采购货物预算资金不相符。②2024年资产负债表固定资产净值48.26万元，固定资产卡片账净值12.50万元，固定资产净值不一致。

4.部门整体监管力度不够

一是工作完成情况不够理想、活动规范性不足。①人员招聘工作。依据《2024年聘用人员保障海关工资费用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县商务局应完成招聘海关工作人员8人，实际全年完成7人招聘，完成率87.50%。**②促销活动工作。**依据《2024年促销活动经费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县商务局应完成促销活动5场以上，实际全年仅筹备开展2024南昌县“冬日暖阳·福利季”元旦、2024年南昌县“喜迎新春·嗨购昌南”商贸促销、南昌县2024年“五一”商贸促销、南昌县2024年中秋、国庆商贸大促等四项活动，促销活动完成率80%。**③促销活动规范性不足。**2024年实际促销活动开展中，存在春节商贸促销活动未按促销活动实施方案要求时间和地点开展，具体:A.计划发放电子消费券时间为2月2日至5日，实际发放消费券时间为2月1日至4日；B.“祥龙迎春·赶个年味集”迎春集市活动计划在北广场开展，实际于南广场开展。

二是部门经济效益未有效落实。①利用外资降低。南昌县商务局2023年度实际使用外资金额2019万美元，同比下降48.65%;2024年度实际使用外资金额357万美元，同比下降82.32%，利

用外资增长率未达到要求。**②实际利用省外项目资金降低**。南昌县商务局2023年实际利用省外项目资金完成244.96万元，同比上升17.21%；2024年实际利用省外项目资金完成244.51万元，同比下降0.19%，实际利用省外项目资金增长率未达到要求。

5.部门资金资产管理不到位

一是未对固定资产进行盘点。县商务局未对部门固定资产进行盘点，不符合《关于加强行政事业单位固定资产管理的通知》（财资〔2020〕97号）文件“定期对固定资产进行清查盘点，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的要求。

二是资金支出不规范。县商务局依据《南昌县商务局财务管理制度》等制度进行资金使用管理，但存在资金使用不规范的情况，具体为：**①资金的支付缺少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如：A.列支差旅费8681元，凭证附件缺少审批公务差旅申请书，详见2024年2月38#；B.列支差旅费13353.5元，凭证附件缺少审批公务差旅申请书，详见2024年11月26#。**②重大开支未经集体决策，且提前支付律师顾问费。**如：列支江西洪城律师事务所2025年度律师费30000元，详见2024年12月76#。

（二）有关建议

1.完善部门规划目标，扎实编制年度工作任务

一是县商务局应着眼于部门职能、贯彻政府及上级党政部门指示精神，结合部门发展趋势，制定部门中长期规划，对部门职责履行及工作开展统筹谋划，为部门发展方向提供切实可行的指引，强化部门履职。**二是**县商务局应将工作实际情况与部门职能相结合，合理制定

部门年度工作安排，做到部门计划与实际工作相关联且覆盖关键性工作；同时明确部门年度工作责任人，保障部门工作推进。

2.加强预算管理意识

一是县商务局应进一步强化绩效目标编制，组织业务部门、财务部门进行绩效目标制定方面的培训，加强与工作实施部门间的沟通，工作实施部门提供部门重点工作计划及工作实现目标的预期安排，制定绩效目标时应充分考虑与部门职能职责、行业发展、年度重点工作的因素，根据实际的职能确定各项目标，并将重点工作任务归口至具体的职能处室，保证部门绩效目标的科学性、完整性。**二是**应进一步加强各部门经费预算编制及执行，阶段性核实各项经费执行比例，针对经费支出进度不足的情况及时了解其中原因，在经费支出规范的前提下加快资金使用。

3.校对财务数据与基础信息，保障数据一致且真实

信息统计、上报与公示相关部门应出台数据管理制度文件，明确各项数据来源与可使用方向，在进行信息统计、上报与公示时，比对信息来源与实际使用方向，充分获取确切数据信息，精准填报相应数据，以保证所有数据在不同系统时相符且真实有效。

4.强化部门履职工作，规范开展部门常态性工作

一是县商务局应当加大任务完成和落实，严格按照年初计划或上级任务要求，开展全年各项工作。对各项工作实施进程进行了解，对工作进行督察管理，若工作实施出现预计难以实现目标值的情况时，应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调整实施计划，确保目标值能按时按量完成。**二是**县商务局需加强贸易环境情况监控，研究制定企业招引培育方向，

扎实推进企业招引培育工作，提升产业整体凝聚力，最大限度降低贸易环境对产业的影响，以提高风险应对水平。

5.落实部门资产管理，严格规范资金使用要求

一是县商务局应加强部门制度关键性条款的贯彻落实，定期对部门资产进行盘点，对资产进行编号管理，全面了解部门资产使用情况，便于资产整体管理，保障制度的落实。**二是**县商务局应进一步规范、完善决策制度，明确权责边界，做到规范决策流程、程序等符合相关制度的要求，避免重大开支未经集体决策支出的问题，保障资金支出的规范性。